

# 《职业病防治法》为劳动者撑起 防护伞 关注职业健康，防职业病于未然

本周是一年一度的《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今年的宣传主题定为 健康中国 职业健康先行。近年来,随着职业病危害逐渐成为威胁劳动者健康和生命的头号敌人,职业健康问题已成为全社会越来越关注的焦点。而在我市,由于五金机械制造产业的蓬勃发展,尘肺、噪音性耳聋、职业中毒等职业病也日渐成为部分劳动者的 健康杀手。面对 可防不可治 的职业病,法律有明确的规定要求,政府有严格的监管体系,更重要的是,企业和劳动者都应履行好各自的权利与义务。



记者 翁俏 通讯员 应猛龙



企业相关人员参加市安监局组织的职业卫生知识培训。

## 法律法规指导企业正确戴上职业防护 安全帽

职业病,预防是关键。市安监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而根据《职业病防治法》和《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办法》、《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建设项目职业卫生 三同时 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规章规定,用人单位依法承担着职业病防治的主体责任。

事实上,《职业病防治法》以及其他相关规章规定对于用人单位所应承担的责任范围也做了明确描述。除了落实本单位的职业病防治管理措施,开展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外,《职业病防治法》明确要求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的工作场所应当符合职业卫生要求,包括要有与职业病危害防护相适应的设施;生产布局合理,符合有害与无害作业分开的原则等。

对于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用人单位应向安监部门申请职业卫生 三同时 的备案、审核、审查和竣工验收,即确保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同时,用人单位还应主动开展职业病危害日常监测、检测监督检查。并为劳动者配备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用品,比如防护口罩、防毒面具等。此外,用人单位也有责任做好职业病危害控制,包括不参与生产、经营、进口和使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设备和材料,不将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转移给不具备职业病危害防护条件的单位和个人等。

《职业病防治法》还规定,在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时,用人单位应如实告知工作过程中可能存在或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而在日常管理中,除了不能放松对相关人员的职业卫生培训外,更要组织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监护,建立职业病诊断与报告制度。

在发生职业病危害事故时,用人单位应及时向安监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同时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或者消除职业病危害因素,防止事故扩大。对遭受或可能遭受危害的劳动者,应及时组织救治,进行应急职业健康检查,并承担所需费用。

## 职业病防治不到位 单位最高被罚50万

虽然法律已明文规定,但依然有不少用人单位防治主体意识淡薄,对职业病危害所产生的严重后果认识不足,特别是一些小企业、小作坊。对于未遵守相关法律规定履行职业病防治责任的企业,面临的将是严厉的处罚。

根据《职业病防治法》相关规定,企业未进行职业病危害申报的,将被处以五万以上十万以下的罚款;未做好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的,将视具体情况处以五万至二十万不等的罚款;包括作业场所职业卫生条件不合格、未做好职业危害防护和劳动防护、未告知职业危害、未按规定进行职业卫生培训等一系列违法违规行为的,会被处以五万至三十万不等的罚款;而用人单位如果未按照规定报告职业病、疑似职业病的,也将被处以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当前我国法律对企业不落实职业病防治的处罚比较严厉,最高处罚金额可达50万元,并会要求企业停业整顿,甚至严重的会予以关闭。市安监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去年,市安监局在组织发生职业病例用人单位专项检查中,发现两家企业未按规定向所在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职业病例,依法对企业作出责令限期改正并处罚款的决定。

## 劳动者应加强自我保护,远离职业病

劳动者防护意识差也是职业病患者数量居高不下的重要原因。职业病是日积月累形成的,很多人觉得自己身体健康,却忽视了必要的防护措施。比如,高温作业时嫌戴防尘口罩太闷、接触化学品时嫌麻烦不戴手套、在噪声超标的车间里不戴耳塞,都是防护意识淡漠的表现。市疾控中心人员表示。

据统计,在我市,电焊工、打磨工是尘肺病的高危人群。电焊、打磨作业时会产生很多细小粉尘,但工人们为了工作方便一般都不戴专业防尘口罩,或是不顾风向。再加上工作环境通风条件不好,很容易患上尘肺。目前尘肺病没有特效药,一旦患上,即使能够及时发现,也会对病人造成终生伤害。

两名员工分别从事抛光及电焊工作,工作环境中经常接触粉尘,后经诊断认定为电焊工尘肺及矽肺。市安监局一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两家企业收到《职业病诊断证明书》后,并没有按规定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职业病例,安监部门认为企业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五十一条规定。

除此之外,安监部门在日常的监管中还发现不少企业并不注重岗前体检。不开展岗前体检十分不利于企业职业病防护工作的开展,并且极易带来一系列责任不明的纠纷。市安监局工作人员说。

2012年,我市就曾发生一起砂轮抛光工人患尘肺病而向当时所在企业索要工伤赔偿款的事件。虽然当时这家企业怀疑工人进厂前就已患病,但因为没有按法律规定对员工进行入职前体检,提供不出相应的证据,赔偿已不可避免。

对于企业来说,岗前体检能避免劳动者职业病发时责任分辨不清的现象产生,而对于劳动者来说,岗前体检不仅能帮助自己及时发现是否在过去工作中就已受职业病危害,还能由此通过职业病追溯机制帮助维权。市安监局工作人员表示,今年我市已查处两家未按要求进行岗前体检的企业。



市安监局工作人员深入生产一线,向劳动者宣传职业病防治,指导如何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金华市安监局领导检查我市企业职业病防治工作。